

ICS 07. 060
CCS A 4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行业标准

QX/T 739—2024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要求 化学品 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

Requirements for classification and management of lightning protection
safety risk—Chemical warehouse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sites

2024-11-26 发布

2025-01-01 实施

中国气象局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2
5 风险分级	2
6 管控措施	3
附录 A(规范性) 危险源评价方法	5
附录 B(规范性)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内容和措施	10
参考文献	11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雷电灾害防御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安徽省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皖西学院、福建省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湖南省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北京市气候中心、江苏省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北京市气象探测中心、蚌埠市气象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邱阳阳、程向阳、张春龙、朱浩、张嘉仪、李继兵、刘冰、李如箭、张艳华、李京校、王道平、李丽、陶寅。

引　　言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优化建设工程防雷许可的决定》(国发〔2016〕39号)和《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相关规定要求,明确法律法规赋予气象主管机构的防雷安全监管职责,推进易燃易爆、旅游景点等场所防雷安全风险管控工作,编制了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系列标准,对防雷安全风险管控工作进行规范。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要求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的基本要求和风险分级、管控措施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已投入使用的易燃易爆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的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82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 GB/T 21431 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 GB 30000.18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 18 部分:急性毒性
- GB/T 34312 雷电灾害应急处置规范
- GB 36894 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风险基准
-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 5005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 GB 50343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 QX/T 85 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风险单元 **risk unit**

按照点位风险水平一致性原则划分的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单元。

[来源:QX/T 738—2024,3.3]

3.2

危险源 **hazard**

可能导致伤害的潜在根源。

[来源:QX/T 738—2024,3.4]

3.3

防雷安全风险 **lightning protection safety risk**

由于管控对象的防雷安全现状不完善或存在隐患,导致的由雷电引起灾害和生产责任事故的可能性以及事故后果严重性的组合。

[来源:QX/T 738—2024,3.5]

3.4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 classification and management of lightning protection safety risk

根据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的结果,确定防雷安全风险控制的优先顺序和防雷安全风险控制措施,以达到改善防雷安全生产环境,减少和杜绝雷击安全事故的发生。

[来源:QX/T 738—2024,3.6]

4 基本要求

- 4.1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所在生产经营单位是防雷安全风险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开展防雷安全风险分级工作,制定分级管控措施,落实从主要负责人到基层员工的分级管理责任。
- 4.2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建立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制度。
- 4.3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应包括资料收集、风险单元划分、危险源辨识、风险等级划分和管控措施实施。
- 4.4 在生产工艺、设施设备、作业环境、人员和管理体系等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事故后,应及时针对变化内容或事故范围重新开展防雷安全风险分级工作。

5 风险分级

5.1 资料收集

开展防雷安全风险分级应收集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属性资料,包括规划设计图、区域位置图、总平面图、工艺生产资料、建(构)筑物信息及分布、设施设备信息及分布、人员数量分布等;
- 雷电和地理资料,包括雷击密度、雷电流强度等雷电活动数据和地形地貌、土壤电阻率等地理环境数据;
- 雷电防护装置资料,包括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安装记录、检测报告等;
- 安全生产和管理的相关资料,包括应急预案和组织演练记录、人员责任分工和管理制度等。

5.2 风险识别

5.2.1 风险单元划分

5.2.1.1 风险单元划分应覆盖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有内所有区域。

5.2.1.2 宜按照大小适中、功能独立、易于管理、范围清晰的原则,将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分为不同的防雷安全风险单元。

5.2.1.3 下列情况应划分为独立的防雷安全风险单元:

- 独立建(构)筑物或场所,如厂房、仓库、泵房、锅炉房、民用建筑、污水处理场等;
- 化学品的生产、加工及使用等装置及设施,当装置及设施之间有切断阀时,以切断阀作为分隔界;
- 用于储存化学品的储罐区,以罐区防火堤为界限。

5.2.2 危险源辨识

5.2.2.1 危险源辨识应在风险单元划分的基础上,对各风险单元内的危险源进行辨识。

5.2.2.2 危险源辨识应按照附录 A 从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和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两个维度

对危险源进行评价。

5.2.2.3 根据危险源辨识结果,建立防雷安全危险源清单,内容应包括责任部门、责任人、所在区域、具体位置、危险源描述、防御现状等。

5.3 风险等级划分

5.3.1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防雷安全风险等级划分应根据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L)和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S),按照公式(1)计算每个风险单元的防雷安全风险(R)。

式中：

R ——防雷安全风险；

L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按照公式(A.1)计算;

S——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按照公式(A.3)计算。

5.3.2 应根据公式(1)的计算结果,按照表1,将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防雷安全风险由高到低划分为极高风险、高风险和一般风险三个等级,分别用红色、橙色和黄色三种颜色标注。

表 1 防雷安全风险矩阵表

防雷安全风险		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		
		1	2	3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	1	一般	一般	高
	2	一般	高	极高
	3	高	极高	极高

6 管控措施

6.1 风险告知

6.1.1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分部门、分区域将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风险管理措施等内容告知员工和相关部门。

6.1.2 风险告知的形式应包括进入场所的风险信息告知牌、公告栏、警示标识、风险信息告知卡、风险评价报告等，并根据风险发展变化及时做出调整。

6.2 风险防范

6.2.1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根据防雷安全危险源清单,按照附录 B 规定的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内容,落实防雷安全风险管理措施。

6.2.2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建立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单元名称、防雷安全风险等级、场所部位、危险源描述、管控措施、责任部门、责任人、联系电话等。

6.2.3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高度关注运营情况和危险源变化后的风险状况,及时动态评估、调整管控措施。

6.3 档案管理

应完整保存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过程的记录资料，并分类建档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资料：

- 成立组织机构文件、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 全员教育培训相关记录。

附录 A (规范性) 危险源评价方法

A. 1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

A. 1. 1 评价方法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评价应先按表 A.1 进行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评价因子赋值,再按公式(A.1)计算,其中,权重值 W_1 、 W_2 、 W_3 由层次分析法确定。

表 A.1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评价因子赋值

评价因子	赋值			L_n
	1	2	3	
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	Ⅲ	Ⅱ	I	L_1
雷电防护装置现状	雷电防护装置正常运行	雷电防护装置存在隐患	雷电防护装置缺失或失效	L_2
防雷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防雷安全管理制度完善且执行到位	防雷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或执行不到位	无防雷安全管理制度	L_3

式中：

L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 L 级差为 1, 当 L 大于 1 且小于或等于 2 时, L 取 2, 依此类推;

L_1 ——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分值,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按照 A.1.2 确定;

L_2 ——雷电防护装置现状分值；

L_3 ——防雷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分值；

W_1 ——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权重值；

W_2 ——雷电防护装置现状权重值；

W_3 ——防雷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权重值。

A. 1.2 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

雷击发生可能性等级确定应先按表 A. 2 进行雷击发生可能性评价因子赋值,再按公式(A. 2)计算雷击发生可能性分值,最后按表 A. 3 划分为 I、II、III 三个等级。

表 A.2 雷击发生可能性评价因子赋值

评价因子	1	2	3	4	5	P_n
雷击密度 次/(km ² • a)	[0,1)	[1,2)	[2,3)	[3,4)	[4, ∞)	P_1
雷电流强度 kA	[0,10)	[10,20)	[20,40)	[40,60)	[60, ∞)	P_2

表 A.2 雷击发生可能性评价因子赋值(续)

评价因子	1	2	3	4	5	P_n
土壤电阻率 $\Omega \cdot m$	$[3000, \infty)$	$[1000, 3000)$	$[300, 1000)$	$[100, 300)$	$[0, 100)$	P_3
地形地貌	平原	丘陵	山地	河流、湖泊以及低洼潮湿地区、山间风口等	旷野孤立或突出区域	P_4
相对高度	风险单元被比风险单元内高的外部建(构)筑物或其他雷击可接闪物所环绕	风险单元外局部方向有高于风险单元内的建(构)筑物或其他雷击可接闪物	风险单元外建(构)筑物或其他雷击可接闪物与风险单元内高度基本持平	风险单元外建(构)筑物或其他雷击可接闪物低于风险单元内高度	风险单元外无建(构)筑物或其他雷击可接闪物	P_5
占地面积 m^2	$[0, 2500)$	$[2500, 5000)$	$[5000, 7500)$	$[7500, 10000)$	$[10000, \infty)$	P_6
等效高度 m	$[0, 30)$	$[30, 45)$	$[45, 60)$	$[60, 100)$	$[100, \infty)$	P_7
风险单元内建(构)筑物防雷分类 ^a	第三类	—	第二类	—	第一类	P_8

^a 风险单元内建(构)筑物防雷分类应符合 GB 50057 的规定。

$$P = P_1 + P_2 + P_3 + P_4 + P_5 + P_6 + P_7 + P_8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A.2)$$

式中：

P ——雷击发生可能性分值；

P_1 ——雷击密度分值；

P_2 ——雷电流强度分值；

P_3 ——土壤电阻率分值；

P_4 ——地形地貌分值；

P_5 ——相对高度分值；

P_6 ——占地面积分值；

P_7 ——等效高度分值；

P_8 ——风险单元内建(构)筑物防雷分类分值。

表 A.3 雷击发生可能性分级

雷击发生可能性分值	雷电发生可能性等级
$[8, 18]$	III
$[19, 29]$	II
$[30, 40]$	I

A.1.3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直接取值

如出现表 A.4 中所列情况中的任一条,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直接取 3。

表 A.4 雷电灾害事故发生可能性直接取 3 的情况列表

项目	存在情况
防雷安全管理	无雷电预警信息接收和响应机制
	无防雷安全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
	无雷电灾害应急预案,且未组织演练
雷电防护装置设施现状	独立接闪杆、架空接闪线或网的支柱及其接地装置至被保护建(构)筑物及与其有联系的管道、电缆等金属物之间的间隔距离不满足 GB 50057 中的间隔距离要求
	建(构)筑物雷电防护装置存在机械损伤、断裂和严重锈蚀情况
	建(构)筑物雷电防护装置上悬挂电话线、广播线、电视接收天线及低压架空线等线缆
	建(构)筑物周边有树木且不在接闪器保护范围之内时,树木与建(构)筑物之间的净距小于 5 m
	建(构)筑物、户外生产设施等未按照 GB 50057 中的要求设置防跨步电压和接触电压措施
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	处于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的生产、运输、贮存管道、设备和金属构件的过渡电阻值超过 0.03 Ω
	建(构)筑物雷电防护装置未按照 GB/T 21431 中的周期要求进行检测工作
	根据年度安全检测工作的合同和协议,完成建(构)筑物雷电防护装置的检测机构资质等级不符合《雷电防护资质检测资质管理办法》的要求
	根据定期检测报告的结论,建(构)筑物、户外生产设施、电子电气系统的雷电防护装置不符合国家标准中强制性条文内容且未做整改的
	根据定期检测报告的结论,建(构)筑物、户外生产设施、电子电气系统的雷电防护装置不符合国家标准中非强制性条文内容且未做整改超过 3 项(含 3 项)
新、改、扩建项目雷电防护装置审查和竣工验收	部分需进行年度安全检测工作的雷电防护装置无检测报告的
	新、改、扩(建)项目无防雷设计审查意见或防雷施工图审查意见
防雷安全标志	新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其雷电防护装置未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报告
	对于人员密集场所且具有雷击风险的户外区域、具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的露天生产设备未设置护栏、警告牌等防雷安全标志
雷电灾害历史	近 3 年来遭受过雷电灾害,经气象主管机构调查和鉴定后未采取相关改善措施
	近 3 年来遭受过雷电灾害,未向气象主管机构上报灾害情况的

A.2 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

A.2.1 评价方法

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评价应先按表 A.5 进行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评价因子赋值,再按公

式(A.3)计算。

表 A.5 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评价因子赋值

评价因子	赋值			S_n
	1	2	3	
风险单元现场人数的最大值 ^a	[0,10)	[10,30)	[30, ∞)	S_1
风险单元边界外 500 m 范围内防护目标情况 ^b	无防护目标	仅涉及 1~2 个一般防护目标中的三类防护目标	涉及防护目标的其他情况	S_2
风险单元内化学品固有危险性等级	III	II	I	S_3

式中：

S ——雷电灾害事故后果严重性；

S_1 ——风险单元内现场人数最大值分值；

S₂——风险单元边界外 500 m 范围内防护目标情况分值；

S₃——风险单元化学晶固有危险性等级分值,风险单元化学晶固有危险性等级按 A. 2. 2 确定。

A.2.2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等级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等级确定应先按表 A.6 进行化学品固有危险性等级评价因子赋值,再按公式(A.4)计算化学品固有危险性分值,最后按表 A.7 划分为 I、II、III 三个等级。

表 A.6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评价因子赋值

评价因子	赋值			M_n
	1	2	3	
火灾危险性类别 ^a	丁、戊类及其他	乙、丙类	甲类	M_1
化学品急性毒性危害类别 ^b	类别 4、类别 5 及其他	类别 2、类别 3	类别 1	M_2
危险工艺和操作	不涉及危险化工工艺和金属有机物合成反应(包括格氏反应),且采用连续、间歇或半连续操作	涉及危险工艺和金属有机物合成反应(包括格氏反应),且采用连续操作	涉及危险工艺或金属有机物合成反应(包括格氏反应),且采用间歇或半连续操作	M_3
重大危险源等级 ^c	非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三级、四级	二级、一级	M_4

式中：

M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分值；

M_1 ——火灾危险性类别分值；
 M_2 ——化学品急性毒性危害类别分值；
 M_3 ——危险工艺和操作分值；
 M_4 ——重大危险源等级分值。

表 A.7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分级

化学品固有危险性分值	化学固有危险性等级
1	III
2	II
3	I

附录 B
(规范性)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内容和措施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应按表 B.1 的规定开展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

表 B.1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内容和措施

管控内容	管控措施			
	极高风险	高风险	一般风险	
非工程性措施	建立健全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制度,分级分层落实风险管控职责			
	公司层负责	部门层负责	车间层负责	
	制定或完善防雷安全操作规程			
	建立雷电灾害预警信息接收和响应机制			
	按照 GB/T 34312 的要求制定或完善雷电灾害应急预案			
	每年至少开展 2 次应急演练	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应急演练		
	每年至少开展 1 次防雷安全教育培训			
工程性措施	按 GB/T 21431 的规定对雷电防护装置进行定期检测			
	每次雷雨过程之后巡查 1 次	每年至少巡查 3 次	每年至少巡查 2 次	
	按 GB 50057、GB 50343 的要求完善或整改雷电防护装置	对雷电防护装置进行及时维修维护		
	应设置防雷安全避险处,防雷安全标识应完善	宜设置防雷安全避险处,防雷安全标识应完善	防雷安全标识应完善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2937—2016 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 [2] GB/T 39043—2020 游乐设施风险评价 危险源
 - [3] GB 50058—2014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 [4] QX/T 103—2017 雷电灾害调查技术规范
 - [5] QX/T 400—2017 防雷安全检查规程
 - [6] QX/T 738—2024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要求 油库、气库建设工程和场所
 - [7]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优化建设工程防雷许可的决定:国发〔2016〕39号[Z],2016年6月24日发布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指南(试行)的通知:应急〔2018〕19号[Z],2018年5月10日发布
-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气象行业标准
防雷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要求 化学品仓库建设工程和场所

QX/T 739—2024

*

气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

邮政编码：100081

网址：<http://www.qxcb.com>

发行部：010-68408042

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80 mm×1230 mm 1/16 印张：1.25 字数：37.5 千字

2024 年 12 月第 1 版 202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

书号：135029-6417 定价：3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406301